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2)

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公告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華能國際」)於2024年10月29日召開第十一屆董事會(「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為客觀反映公司資產狀況和經營成果，確保會計信息真實可靠，公司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8號—資產減值》的相關規定，定期判斷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和評估，並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的要求，對經測試和評估的資產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資產計提減值準備。除特別註明外，本公告內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元。主要情況如下：

一、計提減值準備情況

(一) 合併層減值情況

會計準則下，2024年前三季度合併層計提資產減值損失共計11.93億元。其中：

1. 長期資產減值11.48億元：以資產組為基礎的減值共計11.36億元，包括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濟寧電廠(「濟寧電廠」)7.27億元和華能吉林發電有限公司農安生物質發電廠4.09億元；其他單項資產減值0.12億元。
2. 存貨跌價損失0.27億元，主要是本期間對庫齡較長已無使用價值的備品備件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3. 前期費減值0.18億元：華能海南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文昌風電廠0.12億元，其他前期費減值0.06億元。

(二) 母公司層減值情況

會計準則下，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母公司層計提資產減值共計7.27億元，為濟寧電廠以資產組為基礎計提的長期資產減值。

二、計提減值準備對公司財務狀況的影響

上述減值準備事項合計減少會計準則下2024年前三季度合併層利潤總額11.93億元。

三、本次計提減值準備的審議程序

公司於2024年10月29日召開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公司董事會認為，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依據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資產狀況，同意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公司於2024年10月29日召開第十一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公司監事會認為，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依據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資產狀況，同意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承董事會命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黃朝全
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王 葵(執行董事)

王志傑(執行董事)

黃曆新(執行董事)

杜大明(非執行董事)

周 奕(非執行董事)

李來龍(非執行董事)

曹 欣(非執行董事)

李海峰(非執行董事)

丁旭春(非執行董事)

王劍鋒(非執行董事)

夏 清(獨立非執行董事)

賀 強(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麗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守文(獨立非執行董事)

黨 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4年10月30日